

哈 尔 滨 空 调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0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16 日

目 录

1、200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	2.
2、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提案.....	3.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

各位股东：

本着务实、高效、精简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提议本次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如下：

大会设监票人四人，其中律师一人，监事会推选一人，出席会议股东推选二人，监票人监督表决全过程，并在表决统计表上签名。

对监票人人选采用鼓掌方式通过。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 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期限为贷款支付日起 12 个月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20%。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招商银行办理此项贷款业务。

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于明升；注册资本：8 亿元；企业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资本运营和管理及国有产权管理；融资与投资；产权收购、兼并及转让；资产托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对本次关联交易做出决议前，已就此项交易内容向公司独立董事做出情况说明并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书面认可。关联股东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现将本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1 月 16 日